

#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有了法律保障

南海第100个读书驿站投用,年底将建成133个



说起读书驿站,相信大部分南海人不会觉得陌生。6月28日,第100个南海区智慧图书馆(24小时读书驿站)(下称读书驿站)将在大沥九龙公园正式投用。这个南海区特色创新型项目,在2013年开始试点后获得不少街坊好评,也成功引领了全民阅读的新风尚。

其实,读书驿站的建设只是南海区近年来大力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的缩影,市民走出家门口,便能轻松享受到这些公共文化设施。实际上,南海区的做法与我国近期出台《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下称《保障法》)的其中一个目的不谋而合:让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得到保障。

## 读书驿站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构建

在桂城·怡丰城站,刚在商



家门口的读书驿站方便了市民。

场逛累了的市民张女士随手拿起了一本书,坐在椅子上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据了解,怡丰城站位于桂城石龙南路怡丰城4楼,是南海区第一个设置在大型商业综合体内的读书驿站。“之前在上海生活没见过这种读书驿站,来到南海则看到很多,连商场也有,我觉得逛累了来这里看看书挺不错,太方便了。”张女士对怡丰城站赞不绝口。

在南海,像怡丰城站这样

极具特色的读书驿站还有很多,如桂城·花苑广场站等站点会提供“无纸化阅读”体验,读者可扫描二维码下载客户端,就可以在电子书架上下载阅读书籍。

据了解,读书驿站是南海区基层图书馆建设和服务的新模式,是全面建设公共文化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大量实践证明,这种小型阅读空间的“南海模式”,有效对接了读者的阅

读需求,对南海区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 法律保障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

目前,算上新投用的大沥九龙公园读书驿站,在南海区,共有100个这样遍布在各镇街的读书驿站,博物馆、文化馆、体育馆、图书馆等更是一应俱全,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水平居于全国县级区域前列。据了解,截止2016年底,南海全区每万人拥有室内公共文化设施面积2273.45平方米,高于省、市水平,形成供需对接、内容丰富、方便快捷的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体系。

全面建设公共文化设施,南海可谓“先行者”,如今,这种做法在法律上也有了保障。《保障法》第二章第十五条提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纳入本级城乡规划。”换言之,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已成为城乡规划的必要组成部分,今后,市民身边的

图书馆、博物馆等设施将在法律的保障下逐渐完善,就近能享受到的文化服务也会日渐丰富。

在《保障法》出台前,南海区已经着力进行“文化硬件”的建设,未来,南海区还将继续全面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创建广东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通过规划建设南海文化艺术中心与体育中心、今年年底在全区建成133个读书驿站、年内实现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对社区全面覆盖等多项举措,构建“城乡十分钟文化圈”,让市民可以就近享受到丰富多彩的文化服务。

## 链接

### 大奖等着你来“闯”

即日起到11月,市民可以关注“南海区文化体育局”微信公众号,进入知识竞赛线上闯关游戏。



撰文/刘浩华 摄影/陈志健

# 黑车司机让瘾君子在车上吸毒被判刑

南海普法·伴您同行

以案说法

## 现实案例

邓某买了1辆轿车偷跑黑客运,因为挂的是私家车牌,所以乘客很少。2012年8月初,潘某等人租用邓某的车,说要去乡里走亲戚。当车辆来到僻静的乡村道路时,潘某一伙人让邓某停下车,在车内掏出一袋冰毒轮流吸食起来。邓某想制止他们,但又担心自己生意受影响,于是对他们的行为视而不见。同年8月28日下午,潘某又在邓某的车内吸食冰毒,被公安民警当场查获。法院经审理,以容留他人吸毒罪判处邓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万元。

## 律师说法

我国《刑法》第三百五十四条规定:“容留他人吸食、注射毒品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所谓“容留”是指行为人为他人故意提供自己的住所或其他



## 6月禁毒宣传信息推送

6月29日—7月9日,南海区普法办、南海区禁毒办将联合举办“禁毒法与广东省禁毒条例”主题学法大赛,参与答题既有机会获得微信红包、购书卡,更有机会赢取华为P10手机,详情请关注“南海普法”、“南海公安”微信公众号。学法活动大奖由丽雅苑公司开发的智富大厦项目特约赞助。



南海普法

场所,招待、收留他人吸毒或注射毒品。这种场所,可以是固定的,也可以是不固定的,可以是长期的,也可以是短期的,甚至是临时的。邓某明知潘某租用自己的车就

是为了有场所可以吸毒,但他所考虑的不是加以制止,而是为了赚钱的“生意”,选择视而不见,两次放任潘某在自己的车上吸毒,应受到法律的惩处。

## 法苑

### 大叔大妈聚众吸毒 警方连夜端6窝

近日,广州荔湾警方经过深入摸排,端掉6个以“大叔大妈”为主要构成人员的吸贩毒赌博窝点,抓获冯祥(男,55岁)、戴梅(女,46岁,均为广州人)等涉毒嫌疑人48人,缴获海洛因、麻古、鸦片等各类毒品1000多克,及时消除了治安隐患,有效净化了辖区治安环境,为“百日攻坚大会战”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 三更聚赌半夜吸毒

今年6月初,荔湾警方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华誉街某高层住宅有不同寻常的情况。接报后,荔湾警方立即开展走访调查工作,办案民警很快掌握到该团伙中有曾被处理过的吸毒前科人员,经综合分析,确定该房屋存在吸毒、赌博等不法活动。该团伙中,有条件的吸毒人员会选择高档住宅楼作为聚集点,以高价短租的形式租下房屋,组织圈内人员前来赌博,从中“抽水”获利,并免费提供少量的海洛因等毒品给毒友吸食,当毒友吸食量增大后便开始销售毒品非法牟利。

民警介绍说,为了逃避警方打击,组织经营者在经营一

段时间后就会更换地点,有的组织者在出租屋里里外外共安装针孔摄像头近10个,仅在走廊、防盗门就有4个,隐蔽性极高,一般人很难发现。

### 抓获48人端窝捣点

6月17日晚上,统一收网时机成熟,荔湾警方调集警力,在提前部署的基础上,锁定所有违法目标,对辖内华林、南源、昌华、彩虹、茶滘等街道的6个涉毒窝点统一展开抓捕行动。行动中,共抓获涉毒男女48人,缴获各类毒品1000多克,吸毒工具一批。

据了解,该窝点6名违法人员中,均为离异人员,无固定职业,平日里只跟圈内毒友交往,经常聚集在一起赌博吸毒为乐,对生活丧失了斗志。经警方调查,此次行动抓获的48名违法嫌疑人中,均为45-55岁之间的中年男女,大部分为离异人员,个别是夫妻关系或者新建立的男女关系,均为广州市人,基本上是无所事事的闲人,在毒圈内游混,拉拢朋友涉赌涉毒。

经审查,荔湾警方依法对冯祥等48名涉毒违法嫌疑人,以涉嫌容留吸毒、贩卖毒品等罪刑事拘留或送强制戒毒。